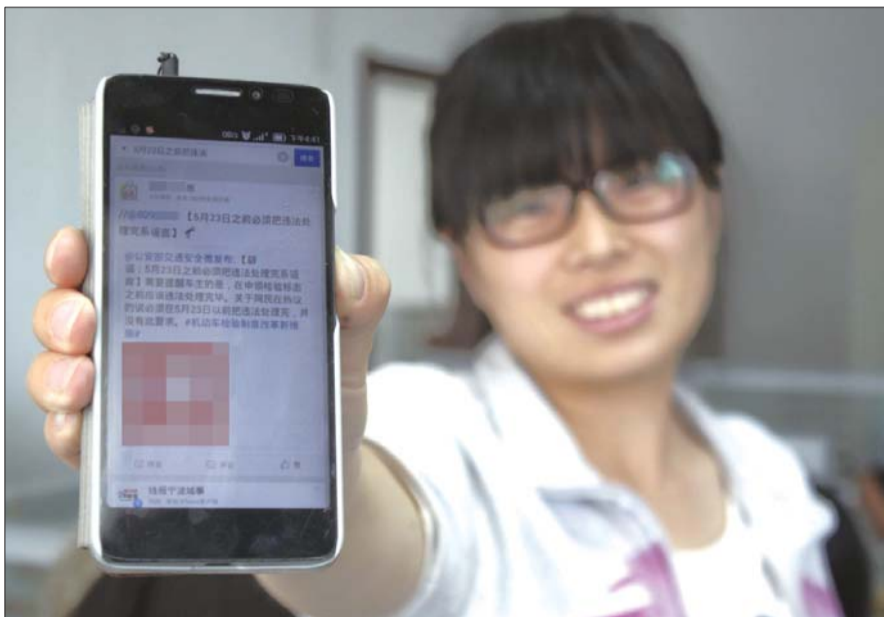


交通违法不处理, 保费涨一成? 交警辟谣: 没这事!



对于网传的“5月23日之前要把自己车的交通违法处理掉, 否则商业险保费上浮10%”的信息, 19日许多认证的官方微博发布信息辟谣。本报记者 钟建军 摄

本报5月19日讯(记者 钟建军 通讯员 王建 全福) 这两天, 微博和微信朋友圈疯狂转发一条消息, 让许多车主难辨真假。消息中称, “5月23日之前要把自己车的交通违法(法)处理掉, 否则商业险保费上浮10%。”19日, 记者向烟台的保险公司求证, 得知他们均没有接到相关通知。交警部门称, 此信息不实, 是假的。

5月16日, 公安部、国家质检总局车检新政出台, 2010年9月1日(含当日)之后注册登记的私家车, 6年内免上线检测。就在许多车主欢呼新车不用上线检测时, 网上开始疯狂转发这则信息, 让他们也分辨不清真假。

网传消息是这样的: “为了配合9月1日新车6年一审, 提醒各位车友: 2014年5月23日之前要把自己车的违章(法)处理掉, 否则商业险保费上浮10%, 过了23日左右即使立马处理违

章(法)也没用。所有保险公司一律执行。看到互相转告。”

从消息中的“为了配合9月1日新车6年一审”这句话不难看出, 消息中的内容紧贴5月16日发布的车检新政。消息是真的?假的?一些车主分不清真假, 便忙着转发, 提醒身边的好友。然而, 还有一些车主抱着“宁可信其有, 不可信其无”的态度, 赶紧跑到交警队处理交通违法。也有车主直接拨打交警队或保险公司的电话求证信息真假。

19日, 记者从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烟台中心支公司,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公司了解到, 均没接到关于“5月23日之前要把自己车的交通违法处理掉, 否则商业险保费上浮10%”的通知。

据烟台市交警一大队, 交警三大队民警介绍, 此信息不实, 是假的, 市民切勿轻信。提醒车主如果有了交通违法, 应该尽快到交警队处理。

车主反应: 官方信息未出, 可能是假的

“5月23日之前要把自己车的交通违法处理掉, 否则商业险保费上浮10%”的消息在网上传开后, 记者随即采访了多位车主, 有车主觉得涨价无所谓, 也有的车主觉得保险费如果再涨, 就有点高了。

在烟台一家单位工作的小张, 买车2年, 也已经审车了, 他觉得保险费不是很高, 涨几百元或便宜几百元无所谓。小张解释说, “我开车很慢, 去年只出了一次险, 今年第二次交保费时, 明显感觉降了好几百元, 便宜了

不少。”像小张开车这么稳当, 出险次数少的车主确实有许多, 然而也有一些车主开车又急又快, 一年出好几次险, 陈先生就属于后者。

“去年出了5次险, 有一次还出车撞着人了。”陈先生叹了一口气说, “保费已经到了7000多元了, 如果再涨的话就太高了。”

对于网传信息的真假, 多数车主认为, 官方信息还未出来, 可能是假的。

保险公司解释: 没接到通知, 保费和车辆出险次数有关

网传的这则信息到底是真是假?带着疑问, 记者从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烟台中心支公司、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公司等保险公司了解到, 保险公司均没有接到相关通知。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业务员小宋介绍, “保险费的上浮与车辆出险次数有直接关系, 如果出险次数增多, 会影响保险费率浮动。”车险保费主要包括交强险和商业险, 交强险续保费率是根据上年是否有交通违法记录和出险次数和理赔金额而浮动的。

以私家车为例, 首年交强险费

用固定为950元, 如果在一年内出险两次, 那么交强险费率就上升10%; 如果出现伤亡事故, 还会上升30%。而商业险费用则主要是根据车主在上一年内出险次数和理赔金额的次数而浮动, 如果在一年之内出险和理赔一两次, 保险费不会有优惠; 如果出险和理赔的次数记录在三次以上, 那么下一年保险费用就会上浮, 各险种上浮的比例也不一样。

随后, 记者又咨询了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公司客服人员, 客服人员称未接到相关通知。

交警反馈: 一上午接到60多个求证电话

对于网传的这则信息, 烟台市交警三大队民警告诉记者, 19日上午, 交警队办公室、违法处理窗口及便民服务中心等窗口共接到60多个求证电话, 都是求证网传信息的真假。交警称, 网传的这则信息, 应属传言, 是假信息, 应以交警部门或保险公司发布的信息为准。

市交警一大队民警告诉记者, 严重交通违法行为作为保险费的计算因子, 已经实施多年, 本次车检改革只是减少上检测线, 其他无变化。“消息上说交通违法就不对, 应该是交通违法。”民警说, 网传的消息是假消息。

19日下午, 记者看到“济南公安”、“深圳交警”、“富阳交警”等官方微博, 均出面辟谣, 称网传的“5月23日之前要把自己车的交通违法处理掉, 否则商业险保费上浮10%”信息为谣言。

烟台交警部门提醒市民, 一定不要轻信网传信息, 遇到类似的问题且存有疑问, 应当及时向交警部门或保险公司求证, 不要随意转发, 以免造成恐慌。同时, 交警还提醒驾驶员, 在驾车出行时一定要注意交通安全, 养成良好的驾驶习惯。

本报记者 钟建军

网友热议

- @Abracadabra-cn: 不着急, 慢慢办吧。
- @吴棉喜: 这些人是不是应该给予处理啊?
- @“火之源911”: 一看就知道是谣言。
- @“小爆”: 不造谣, 不传谣。
- @“街坊邻居”: 问题是谣言会无中生有? 或者说, 这个计划正在酝酿, 还没正式公布?
- @“BeNn2hAnG”: 谣言传播咋这么快还如此

- 顽强?
- @“无处不在的包子”: 造谣的人最后怎么样了?
- @“马虎妞”: 商业险的是假消息, 我刚办完, 没说涨价啊。
- @“耀眼滴”: 真不理解天天造假新闻这些人是怎么想的。
- @“猩猩lolo”: 有些人就是唯恐天下不乱。